

附件 1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 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4 年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						
主管部门		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北京市丰台区委员会			实施单位	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北京市丰台区委员会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 算数	全年预 算数	全年 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0.51	0.51	0.51	10	100%	10
		其中：当年财政 拨款	0.51	0.51	0.51	—	100%	—
		上年结转 资金				—		—
	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严格执行预算，重点保障党员教育、帮扶及实践活动，覆盖全体党员，确保资金使用合规高效。				规范使用经费，每月组织支部党员开展党支部学习交流，参观团河教育矫治所、中国建筑科技展等党建活动成效显著。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 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 指标值	实际 完成值	分 值	得 分	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 措施
	产出指 标	质量指标	党费支出合规率	100%	100%	20	20	
			资金审批流程完整率	100%	100%	10	10	
		时效指标	完成进度	12 月 月底前支 出全部 经费	12 月 月底前支 出全部 经费	20	20	
		成本指标	项目金额	0.51 万元	0.51 万元	10	10	
	效益指 标	社会效益 指标	党员教育覆盖程度	100%	100%	10	10	
		可持续影 响指标	党组织形象提升	优良中 低差	优	10	10	
	满意度 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标	党员满意度	优良中 低差	优	10	10	
总分						100	100	

填报注意事项：

1. 自评表应覆盖本部门本年度全部项目（包括其他运转类、特定目标类所有项目，项目个数应与部门决算数据保持一致），涉密项目可不填写自评表；

2. 请与年初绩效目标逐条对应，正确填写年初预算数、全年预算数、全年执行数，金额应与部门决算数据保持一致；

3.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；

4. 三级指标应细化量化，每个二级指标下应至少写一条三级指标；

5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（B）/年度指标值（A）*该指标分值；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（A）/全年实际值（B）*该指标分值。若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（全年实际值（B）—年度指标值（A））/年度指标值（A）*100%。若计算结果在 200%-300%（含 200%）区间，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 10%扣分；计算结果在 300%-500%（含 300%）区间，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 20%扣分；计算结果高于 500%（含 500%），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 30%扣分；

6. 90（含）-100 分为优、80（含）-90 分为良、60（含）-80 分为中、60 分以下为差；

7. 请在“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”中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；